

广东宗兴合泰能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终止股票挂牌决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广东宗兴合泰能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未能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有关规定，在2019年4月30日之前披露2018年年报，公司股票从2019年5月6日期（含本日）被暂停转让。2019年5月24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员作出纪律处分和自律监管措施的决定。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未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2018年年度报告。

公司于2019年7月5日收到全国股转公司出具的《关于终止广东宗兴合泰能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挂牌的决定》（股转系统发【2019】1812号），决定内容如下：截至2019年6月28日，宗兴合泰未能按照规定时间披露2018年年度报告。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4.5.1条第（三）项的规定，全国股转公司决定终止公司股票挂牌。公司对终止挂牌决定存在异议的，应当在收到终止挂牌决定或者全国股转公司公告发布之日（以在先者为

准)起5个交易日内向全国股转公司提交复核申请,如公司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复核审核或复核申请未被受理,全国股转公司将自2019年7月15日起终止公司股票挂牌。

终止挂牌后,公司股票的登记、转让、管理等事宜将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执行。公司将积极与股东进行洽谈,充分了解股东的诉求,听取股东的建议,并将采取措施争取使股东利益得到有效保护。

公司和主办券商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如下:

公司联系人:张岩兵 联系电话:0763-3438428

券商联系人:仝运政 联系电话:0755-82828596

特此公告!

广东宗兴合泰能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7月5日